

佛山市和生活超市有限公司管理人 关于债权审查结果的通知

(2019)粤0604破35号

(2019)和生活破管字第1-6号

各位债权人:

佛山市禅城区人民法院于2019年10月29日依法受理佛山市南海区新贸食品有限公司对佛山市和生活超市有限公司(下称“和生活公司”)提出的破产清算申请【(2019)粤0604破申28号】,并于2019年11月8日指定广东禅都律师事务所为佛山市和生活超市有限公司管理人【(2019)粤0604破35号】。现管理人将和生活公司债权审查结果提交予债权人会议核查。

截至2020年3月20日,共12户债权人向管理人申报债权,申报总额为4,900,313.85元,均为普通债权。经管理人审查,确认债权总额为4,859,227.03元,均为普通债权;不予确认债权总额41,086.82元(详见《佛山市和生活超市有限公司债权审查结果表》)。

各位债权人或和生活公司如对管理人作出的《佛山市和生活超市有限公司债权审查结果表》的审查结果有异议的,请于收到本通知之日起十五日内(即2020年4月7日前)向佛山市禅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逾期管理人将依法处理。

特此通知。

佛山市和生活超市有限公司管理人

经办人: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日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日

附:《佛山市和生活超市有限公司债权审查结果表》